

正修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106 年 9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整

二、地點：行政大樓 10 樓會議室

三、主席：郭教務長柏立

記錄：黃玉幸

四、主席報告

1. 現代的學生挑戰比我們這個世代還要大，英國牛津大學近期發表文獻說明現有的行業在未來 47%是不見的，所以教給學生現在的專業課程或許未來也沒有相對的行業，因此學生要有自學能力，教導學生如何學習才是學習創新。
2. 經濟部、勞動部近期規劃各種行業職能，各教學單位課程模組之核心能力須結合職能，以增進學生競爭力。
3. 學生選課系統不再綁班級，朝跨系或院課程開授、強化學習成果及專業教室運用等多種考量，增加學生彈性選修課程。
4. 各教學單位之課程教學規劃，多提供教師、學生之支持系統，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5. 請各教學單位妥善規劃系專業課程之網路教學，加強專業英文之情境佈置，規劃一年級之英文證照，以提升應用於職場之專業英文能力及符合一生一證照之政策推動重點。

五、列席人員：吳副校長

六、列席人員報告事項

1. 三所國立科技大學(高雄應用科技大學、第一科技大學、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整併為高雄科技大學，增加本校招生之挑戰，各教學單位仍須全力以赴，穩住教學品質。
2. 本校積極爭取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請各教學單位積極配合課程、教學等層面之調整，以提高學生學習成效。

七、出席人員：如簽名頁

八、出席單位報告

※招生處

1. 本校 107 學年度研究所推薦甄試預定於 106 年 10 月中旬開始報名，擬招生的博、碩士班為機電、電子、電機、資工、工管、營建、經管、資管、休運、財金、妝彩及幼保等 12 所。另經管、資管及休運所在職專班預訂於 107 年 3 月上旬報名招生。
2.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考試，暫定於 107 年 1 月中舉行。包括日、進修部四技等學制轉

學生之招收。以單獨招生方式辦理，煩請幫忙宣導。

3. 107 學年度與甄選入學招生管道，全校皆持續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術科實作考試。請各系規劃設計合宜之實作試題並聘請 5 年以上工作經驗之業師擔任委員，以落實實務選才之精神。亦請各系協助彙整第二階段指定項目考試資料(如:考試題目、評分方式、流程等)並整理成冊，以利來年甄選考試。
4. 106 學年度甄選入學招生作業調整事項如下：
 - (1) 107 學年度起各(類)別第二階段備審資料採全面網路上傳。
 - (2) 107 學年度起備審資料必採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學習報告(成果)。
 - (3) 111 學年度起學習歷程檔案將作為備審資料採計。
 - (4) 111 學年度起必採技能領域科目學習成果。
5. 107 學年度繁星計畫招生作業調整事項如下：

繁星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再報名甄選入學招生。

 - (1) 第一輪分發各校比序第 1 名推薦學生
若參加第一輪分發之推薦學生未獲錄取，由原訂第二輪分發之推薦學生優先遞補分發
 - (2) 第二輪分發各校比序第 2 名推薦學生
 - (3) 第三輪分發各校比序第 3 名推薦學生
 - (4) 第四輪分發其它推薦學生
6. 聯合登記分發 107 學年度起實施彈性權重機制：
 - (1) 各校系科組學程可制定統測各科之權重。
 - (2) 國文、數學及英文成績權重於 1 至 2 間自行訂定。
 - (3) 專業科目成績權重於 2 至 3 間自行訂定。
 - (4) 權重級距設定為 0.25 以增加成績採計彈性。
 - (5) 招生名額→111 學年度聯合登記分發招生名額比率將由現行平均 40%調降為平均 25%。
7. 特殊選才聯合招生管道一如附件 1(頁 8)。

※進修部及進修院校

1. 感謝各系主管、師長及同仁協助進修部及院校招生作業，請各系主任轉知師長同仁，持續關心學生學習狀態。轉知所屬師長依網路修課名單點名，落實 18 週教學進度，提醒同學遵守智慧權之規定。
2. 進修部二技暨進修專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網路教學」課程統計如下：電子系 2 門、機械系 2 門、電機系 4 門、工管系 6 門、企管系 3 門、妝彩系 1 門、應外系 19 門、休運系 4 門、餐飲系 5 門、通識中心 33 門、圖資處 18 門，合計 97 門網路教學課。

※師資培育中心

1. 依據教育部 104 年 7 月 8 日教育部臺教師(二)字第 1040090843 號函核定本校「培育中等學校各學科教師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實施要點」第二條之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時數至少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

2. 此規定自 105 學年度入學(含)後之師資生適用，請各系所主任於認定時，務必確認該師資生除已修畢該任教科別之必選備學分外，亦具有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
3. 「18 小時業界實習證明」表格如附件 2(頁 10)。

※通識教育中心

1.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博雅課程開課情形如下：
 - (1)工學院開設：人文學領域 16 門、社會科學領域 14 門、自然科學領域 7 門、生命科學領域 8 門，合計 45 門。
 - (2)管理學院及生活創意學院開設：人文學領域 14 門、社會科學領域 22 門、自然科學領域 22 門、生命科學領域 13 門，共計 71 門。
 - (3)另開設「愛心與服務」課程，全學院同學都可以選修。
 - (4)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博雅課程合計開設 117 門讓同學選修。
2. 《正修通識教育學報》第 15 期即日起開始徵稿，訂於 107 年 1 月 31 日截稿，歡迎全校教師踴躍投稿。
3. 本學期於 106 年 12 月 8~9 日(星期五、六)與高雄道德院共同辦理「2017 宗教生命關懷國際學術研討會—宗教精神與儀式」，屆時歡迎各系老師蒞臨指導。
4. 本學期通識教育中心與藝文處規劃辦理 5 場大型表演活動，歡迎師生前往觀賞。活動日期及活動名稱說明如下：

no	活動日期	活動時間	活動名稱	演出單位	活動地點
1	2017.10.16(一)	19:00~20:30	《2017 國際重唱藝術節》	拉脫維亞 FRAMEST 人聲樂團	正修廳
2	2017.10.19(四)	13:30~15:00	《話語靜止時》	三十舞蹈劇場	正修廳
3	2017.11.07(二)	13:30~15:00	《自然之聲》	南熠樂集	正修廳
4	2017.11.23(四)	15:30~17:00	《法國鋼琴新星雷米·赫尼葉 2017 鋼琴獨奏會》	雷米·赫尼葉	正修廳
5	2017.12.05(二)	15:30~17:00	大開台灣文學劇場 《彩雲飛》	大開劇團	正修廳

※藝文處

報告如附件 3(頁 11)。

九、教務處各單位報告

◎註冊及課務組

1. 本學期日間部招收轉系、部及轉學生共計 223 名，非常感謝各位主任及召集人的幫忙，學分抵免工作順利完成。
2. 教育部 106.09.04 臺教統(一)字第 1060127645 號函送本校中華民國學科標準分類(第 5 次修正)，本次學科標準分類修正結果計分：11 領域、27 學門、93 學類及 174 細學類，自 106 學年度實施。學科分類判定原則，是以各科、系、所、學位學程所提供的課程科目實質內容進行學科歸類，且以該課程之學習學分(50%以上)或學習時間占最大部分者為主要判定原則。本案已奉校長核閱，請各系所遵行本學科標準分類參考辦理。
3. 為考量學生選課更有彈性及自主，自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日間部學生課程選課，同年級以系或院採不分班選課，並自一年級開始試辦實施；相關選課及排課系統，煩請圖書資訊處協助更新，並請各系開課表(小表)採不分班表列。本課程實施方式，自 107 學年度起一至四年級全面實施，請各系老師輔導學生選課。
4. 煩請各位老師協助於各課程授課第一節課時向學生宣導「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及「不得非法影印」。敬請授課教師勿直接將出版商提供具有著作權的投影片或數位教材上傳於 iLMS 行動學習平台直接讓學生下載，避免觸犯智慧財產權法，並請於 9 月 4 日至 10 月 6 日期間將教材完成上傳。
5. 為貫徹學校教學品質保證機制，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課務單位於學期中不定期至普通教室了解教師授課與學生學習狀況；安排於各教學單位專業教室之課程，則請各教學單位持續協助關懷學生學習情形。若上課地點有所異動時，敬請授課教師務必填寫「上課地點異動申請表」，擲交註冊及課務組。
6. 為配合學期末學生網路加選次學期課程選課作業，請各系協助次學期之開課表(小表)於期中考週送至註冊及課務組，以利排課及學生網路選課作業。
7.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系、學程執行典範科技大學計畫 T-2-1 “產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方案共計 181 門課程；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敬請各系、學程規劃並轉知老師於開學後兩週內提出申請，本學期業師協同教學課程申請以日間部四技及研究所為主，課程執行週次全面改為 3 週，每週時數 2~6 小時(依各系規劃課程時數)。業師協同教學係為業界的實務經驗講解配合授課教師理論知識傳授，達成「務實致用」與「就業連結」雙師授課教學之目標。配合本年度成果報告，本學期產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務必於 10 月底完成。
8. TC-2-1 “千人業師”下學期共邀請 397 位業師蒞校演講。希望本學期執行的教師能依系所訂領域上網申請，並請業師提供演講教材電子檔，再請該領域召集人教師整合為結構化教材，以提供教學，擴大同學視野並貼近業界實務，配合本年度成果報告，本學期產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務必於 10 月中旬前完成。
9. 推動全校畢業「實務專題」由業界專家參與審議及指導，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邀請 196 位業界專家蒞校協助指導，共計 449 人次協助指導與提供諮詢意見，使實務專題成果更為務實致用；另外，邀請 106 位業界專家共同參與 105 學年度「實務專題成果評比」，且鼓勵各系、學程優秀或具特色作品參與「全國技專校院實務專題製作競賽」，培養學生創新

思考及實作能力，106 年度共計獲得 18 個獎項，成果豐碩。106 學年度敬請各系持續重視落實實務專題課程「務實致用」之教學目標。配合本年度成果報告，本學期業師參與實務專題務必於 10 月中旬前完成。

10. 請各系至少規劃 1 門“服務學習融入專業課程”，經費補助有：交通費、保險費、膳費等。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有 22 門課程執行完成，希望本學期各系能繼續執行。
11. 本校要求授課教師上網填報授課大綱與數位教材上網率須達 100%，敬請老師使用本校訊息網或行動學習平台，上傳授課數位教材供學生下載複習，達到 100%的目標。
12. 為配合招生組招考轉學生作業，學生轉系或轉部申請將於第 10 週準時截止（期中考後 2 週 11 月 18 日前），第 13 週（12 月 9 日前）將整理後的資料轉與各相關系所，並請各相關系所於第 15 週前（12 月 23 日前），將確定轉系或轉部成功的名單傳回本組。

◎教學發展中心

1. 106 年「教育部技專校院教學創新先導計畫」獲得教育部補助經費為 889 萬元，配合款 889,000 元，由各院、系及通識教育中心教師協助執行計畫，包括 5 組教師教學專業社群與 24 組課群，8/14 召開計畫說明會，執行時程 106/08 - 107/03，期以學生為學習主體之「學習創新」而「教學創新」。
2. 106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 Tu-1-1「良師益友同儕多元成長」請各系/中心務會議邀請彈性薪資教學績優教師、教學績優教師分享教學經驗，相關資料附件 4(頁 13)於 12/29 前完成。
3. 106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 Au-1-1「引導學生多元自主學習」之「學生自我成長學習」，已於學藝股長研習宣導四技一、二、三年級全體學生自訂學習計畫(四年級得自願參加)如附件 5(頁 16)，請各班導師協助學習輔導，提高校園學習風氣。
4. 106 年度「PBL 問題解決導向學習及創新教學」如附件 6(頁 18)，請授課教師於本學期日四技所有班級所有課程(推教中心課程除外)，擇兩週以上適時實施問題解決導向教學方法，於教學大綱-教學方法之「其它」註明第?-?週實施 PBL，並檢附實施成果以利統計教學卓越計畫及典範科大計畫執行成效。
5.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教學評量調查日間部各學制各科系共有 8,417 人(含碩士班)上網填答，整體填答率為 94.66%，整體平均數為 4.2905。全校共計 6 位教師教學評量結果平均數未達 3.5，2 位為專任教師，4 位為兼任教師。
6. 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及「本校獎助生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訂定教學獎助生實施原則，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教學獎助生兼任課程教學助理為系專業選修教學助理實務課程，採計 1 學分。
7.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網路教學課程經網路教學委員會決議總開課數為 103 門，如附件 7(頁 19)。

十、討論提案

提案 1

案由：修正「進修部選課要點」第六條網路教學科目規定，提請 討論。

說明：依據教育部 105 年 6 月 20 日修正發布「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第六條第二

項規定，學校採計畢業總學分數之遠距教學課程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數之二分之一遠距教學課程。

修正內容	原條文內容	說明
第六條、網路教學科目： (二) 修習網路教學科目， 每學期以選修 <u>三</u> 門課為原 則，總修習學分採認，依教 育部規定辦理。	第六條、網路教學科目： (二) 修習網路教學科目每 學期以選修 <u>再</u> 門課為原則， 但總修習學分以不超過畢業 總學分三分之二為限。	底線處為修正條文 內容。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2

案由：增訂本校「正修科技大學非日間部學制產業界專家授課實施要點」，如附件 8(頁 25)，
提請 討論。

說明：本要點作為本校週間班產業講座課程聘任業界專家授課、核發授課鐘點費依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3

案由：新增本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資訊科技科」科目及學分一覽表乙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新增內容詳如附件 9(頁 26)。

2. 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教育部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4

案由：新增本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生活科技科」科目及學分一覽表乙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新增內容詳如附件 10(頁 27)。

2. 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教育部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5

案由：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議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本案已經 106 年 9 月 25 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通過。

2. 訂定本校教學獎助生實施要點(草案)。

3. 本校日間部四技新生課程標準擬加入「教學助理實務」課程。

4. 修訂本校日間部學生選課要點。

5. 本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系修訂日間部四技 106 學年度、105 學年度、103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標準。

6. 本校電子工程系修訂進修專校二專 105 及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標準。

7. 本校電子工程系修訂碩士班研究生學位授予施行細則。

8. 本校電機工程系修訂進修部二技週日班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標準。

9. 本校電機工程系修訂進修院校二專週日班 106 及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標準。
10. 本校機械工程系修訂進修部二技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及進修專校二專 105-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標準之產業實務實習課程。
11. 本校管理學院 106 學年度新增學分學程。
12. 本校管理學院 106 學年度新增微學分課程。
13. 本校企業管理系修訂進修專校二專及進修部二技平日班 105 及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標準。
14. 本校企業管理系軍人營區在職專班經營管理研究所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標準。
15. 本校金融管理系 106 學年度新增課程總表。
16. 本校休閒與運動管理系修訂進修部二技及進修專校二專平日班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標準。
17. 本校化妝品與時尚彩妝系修訂進修部四技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標準。
18. 本校化妝品與時尚彩妝系修訂進修部二技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標準。
19. 本校化妝品與時尚彩妝系修訂進修部二技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標準。
20. 詳細資料，請參閱 106 年 9 月 25 日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紀錄。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6

案由：訂定 106 年度技專校院教學創新先導計畫「績優課群、教師專業社群及績優學生獎勵原則」，如附件 11(頁 28)，提請 討論。

說明：為獎勵執行績優之課群、教師專業社群及參與學生積極主動學習態度，特訂定本原則。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7

案由：訂定「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教師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如附件 12(頁 29)，提請 討論。

說明：為培養本校教師對學術倫理之素養，以精進學術研究之品質，特訂定本要點。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一、臨時動議

十二、散會：10 時 55 分

主席

簽署